

政府會計

Government Accounting fo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Exam.

編著 王上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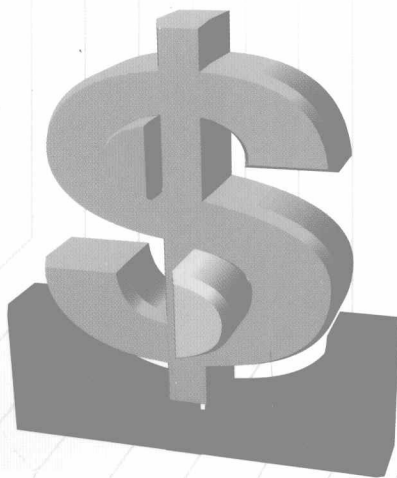


K 孔王會計師

政府會計

Government Accounting fo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Exam.

編著 王上達



K 孔王會計師

來勝(License)證照考試系列

政府會計

編著者：王上達

出版者：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郵 撥：15834067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電 話：(02)2381-5766

傳 真：(02)2388-0876

網 址：www.get.com.tw

E-mail：publish@mail.get.com.tw

2006年9月二版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4833號

建議售價480元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51MC100802 _ ISBN 957-814-657-4

2007年「會計人」最佳投考組合

身為會計人，您知道您有多少報考機會嗎？

高點擁有多年成功輔考經驗，特為您精心彙整「會計人」最佳投考組合，見下表：

(表一)

考試類別	考試日期	應考資格	應試科目
會計師	96年8月22日至24日	1.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會計、會計技術、會計統計、會計資訊、會計與資訊科技科、系、組、所畢業，領有畢業證書者。 2.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相當、系、組、所畢業，領有畢業證書者，曾修習初等會計學或會計學(一)、中級會計學或會計學(二)、高等會計學或會計學(三)、成本會計或管理會計、審計學或高等審計學、稅務會計、政府會計、會計實務、會計師業務研究、非營利事業會計、財務報表分析、財務管理、財政學、經濟學、民法概要、商事法、證券交易法、稅務法規、資料處理或電子資料處理或電子計算機概論、電腦審計、會計資訊系統、統計學、職業道德規範、公司法、商業會計法、管理學或企業管理、管理資訊系統、銀行會計、會計制度、會計師法等科目至少七科，合計二十學分以上，每學科至多採計三學分，有證明文件者。自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起，其中須包括中級會計學或會計學(二)、成本會計或管理會計、審計學或高等審計學。但已部分科目及格得依本規則第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補考者，於保留期限屆滿前不受此限。 3. 普通考試會計審計人員考試及格，並曾任有關職務滿四年，有證明文件者。 4. 高等檢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	1. ①國文（作文與測驗） ②中級會計學（包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與財務報表分析） ③高等會計學（包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與財務報表分析） ④審計學（包括審計準則公報與職業道德規範） ⑤成本會計與管理會計 ⑥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與商業會計法 ⑦稅務法規（包括所得稅法、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土地稅法、稅捐稽徵法、遺產及贈與稅法） 2. 所有應試科目之試題題型，均改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題型。

(孔王會計師提供)

(表二)

考試類別	考試日期	應考資格	應試科目
高考(會計)	96年7月8至10日	1.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各所系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2. 經普通考試或相當普通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滿三年者。 3. 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共同科目： 1.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2.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含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專業科目： 1. 財政學 2. 會計審計法規（包括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與審計法） 3. 中級會計學 4. 成本與管理會計 5. 政府會計 6. 審計學
高考(審計)			◎共同科目： 1.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2.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含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專業科目： 1. 審計學（包含政府審計25%） 2. 內部控制之理論與實務 3. 審計應用法規（包括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及政府採購法） 4. 財報分析 5. 政府會計 6. 管理會計
普考(會計)	96年7月6至7日	1. 具有高等考試應考資格第一款資格者。 2.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3. 經初等考試或相當初等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滿三年者。 4. 經高等或普通檢定考試及格者。	◎共同科目： 1.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2.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含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專業科目： 1. 會計學概要 2. 成本與管理會計概要 3. 審計學概要 4. 政府會計概要
普考(審計)			◎共同科目： 1. 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2.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含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專業科目： 1. 會計學概要 2. 成本與管理會計概要 3. 審計學概要 4. 審計應用法規概要

(孔王會計師提供)

(表三)

考試類別	考試日期	應考資格	應試科目
地方政府三等特考 (會計)	95年12月2至4日	1.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各所系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2. 經普通考試或相當普通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滿三年者。 3. 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普通科目： ①法學知識與英文②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專業科目： ①財政學②會計審計法規③中級會計學④成本與管理會計⑤政府會計⑥審計學
地方政府三等特考 (審計)			◎普通科目： ①法學知識與英文②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專業科目： ①審計學②內部控制之理論與實務③審計應用法規④財報分析⑤政府會計⑥管理會計
地方政府四等特考 (會計)	95年12月2至3日	1. 具有三等考試應考資格第一款資格者。 2.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3. 經初等考試或相當初等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者。 4. 經高等或普通檢定考試及格者。	◎普通科目： ①法學知識與英文②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專業科目： ①會計學概要②成本與管理會計概要③審計學概要④政府會計概要
地方政府四等特考 (審計)			◎普通科目： ①法學知識與英文②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專業科目： ①會計學概要②成本與管理會計概要③審計學概要④審計應用法規概要
檢察事務官（財經實務組） 司法特考	96年7月28至30日	1.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各系、科畢業得有證書者。 2. 經普通考試或相當普通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滿三年者。 3. 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普通科目： ①法學知識與英文②國文（作文、公文與測驗） ◎專業科目： ①證券交易法與商業會計法②中級會計學③刑法及刑事訴訟法④銀行實務⑤稅務法規⑥審計學 ◎集體口試

(孔王會計師提供)

(表四)

考試類別	考試日期	應考資格	應試科目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95年3、6、9、12月	1. 公立或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並從事證券相關工作二年以上經驗者。 2.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於高等考試以上之特種考試及格，並從事證券相關工作一年以上經驗者。 3. 經投信投顧業務員測驗合格者，並從事證券相關工作一年以上經驗者。 4. 取得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者，並從事證券相關工作一年以上經驗者。	1. ①會計及財務分析 ②總體經濟及金融市場（含產業經濟） ③投資學 ④證券法規（含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及職業道德規範） 2. 各科測驗時間為90分鐘，選擇題占50%，申論題（題數不少於3題）占50%。

(孔王會計師提供)

一種從相信發展而來的關係

當你翻開這本書，開始體會高點的用心與誠懇，
你就已走進高點的大門，成為我們的朋友……
從這一刻起，我們的未來已經緊緊結合在一起。

不是對自己的未來深思熟慮的人，不會選擇報考會計師；同樣的，不是具備獨立思考判斷能力的人，不會選擇孔王。因為“孔王”的成立，不僅打破了補習班市場原本寡佔壟斷的局面，更在同業之間引起不小的震撼！我們扭轉了過去補習班「生產者導向」的觀念，由「消費者導向」的理念出發，提供這個市場一項完全嶄新的產品，從每一間教室桌椅的安排、燈光的規劃、空間及音效的設計，到每一套課程的排定、每一本書籍的編印，甚至字體大小、清楚的選擇，都是以「你的權益」為主要的考慮。我們最大的期望，便是這個市場中的消費者——考生們，能夠擺脫過去受制、忍氣吞聲的狀況，真正找到一個可以托付未來、並肩作戰的伙伴。

所以，只要你稍作觀察，一定不難體會：孔王的每一個細節，都只有一個目的——讓你的努力發揮最大的效率。這套叢書，也是如此！！

●關於這套叢書

如何準備競爭激烈的會計師考試，每個人都有不同的意見，有人偏好考古題的歸納、整理，有人著重各科整體內容的研讀；孔王以為，只有兼重理論基礎與實戰演練，才是最適當的方法，這套叢書從各科重要定理的整理說明，到近年重要考題的詳解以及未來命題趨勢的分析，鉅細靡遺，循序漸進的安排方式，讓你輕鬆著手，有系統地學習，我們相信，它會是你準備考試的最佳工具。

相信你是經過自己的判斷，才決定相信孔王，
我們也歡迎你提醒你的好朋友，讓他們自己來親眼看看，親身體會，
然後，再自己決定要不要相信孔王！

著作權／不容侵犯

下列文字為著作權法之部分條文，仁人君子敬請自重，凡侵犯著作權者，必依法追究辦。

《著作權法》第六章 權利侵害之救濟

■第八十七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本法另有規定外，視為侵害著作權或製版權：

- 一 以侵害著作人名譽之方法利用其著作。
- 二 明知為侵害製版權之物而散布或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 三 輸入未經著作財產權人或製版權人授權重製之重製物或製版物者。
- 四 未經著作財產權人同意而輸入著作原件或其重製物者。
- 五 以侵害電腦程式著作財產權之重製物作為營業之使用者。
- 六 明知為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而以移轉所有權或出租以外之方式散布者，或明知為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著作權法》第七章 罰 則

■第九十一條

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以重製於光碟之方法犯前項之罪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著作僅供個人參考或合理使用者，不構成著作權侵害。

■第九十二條

擅自以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改作、編輯、出租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本書精華要點導引

針對現今各類國家考試建立題庫的命題趨勢，本書作者特就最新之政府會計觀念及實務作法，參酌考情方向，精心撰寫內容豐富的應考必讀資料，其間除採取綜合整理、重點摘錄的方式予以表達外，另輔以歸類條例、列表比較、繪圖說明等作法，協助閱讀者能清楚理解並加以記憶，同時達到強化、釐清各章節內涵之目的。

本書另於每章之後納編試題精選，讓讀者事半功倍達到實戰演練和重點複習之雙重效果，並就歷年國家考試之常考考題標註題後，以提醒讀者注意，使能充分掌握考情及命題趨勢，俾獲取高分，實為研讀者及應考者不可或缺之致勝寶典。

全書共分為「政府會計」及「歷屆試題」二大部分：

一、政府會計

(一)本單元共分三大篇，第一篇係國內部分，包括基本理論、普通公務單位會計、政府總會計、財產帳類及長期債務帳類會計、特種公務會計等五章；第二篇係國外部分，包括普通基金會計及特別收入基金會計、資本計畫基金會計、特賦基金會計及特賦會計、債務基金會計、信託與代理基金會計及普通固定項目分帳會計等六章；第三篇係其他部分，包括非營利會計與我國政府會計觀念及準則公報部分計二章。

(二)每章內容均以有系統的重點摘錄方式，深入淺出詳加闡述，讓讀者能於最短時間內清晰記憶及易於理解。

(三)章末均附有「試題精選」及參考解答，包括是非題、選擇題及綜合題，係針對近年考情趨勢及命題型態，精心整理設計分類，有利於考生於考前作綜合演練，並加強臨場應考的能力。

二、歷屆試題

爲使讀者明瞭考試的出題方向，便於考前進行應試之模擬，特蒐集近年來會計師高考之政府會計試題，並附註參考答案，以助考生鑑往知來，確實掌握考情，俾獲致最高的分數。

成功是不斷努力累積而成，善用工具書更是致勝的關鍵。

高點將繼續出版各類好書，幫助您勝利成功。

政府會計準備要領

一、正確、有效率之準備方法

在會計師專技高考應試專業科目中，政府會計一科常令考生頭痛，有無從準備起之煩擾，加以學校所學有限，更屬考生最弱之門科。另政府會計含括類別繁多，作法各異，且與商業會計觀念未盡相同，更有國內及國外之區別，故亦常令考生混淆不清。

本書為解決考生研讀之困難，提供最完備之內容，先建立整體架構，再以深入淺出的方式引導閱讀者了解各類會計之精要。故考生可先就基本觀念予以建立並釐清，再分別對各類會計加以理解，俾分辨其相同與相異處；又本書對各類會計亦作有系統的分析、比較，並解析其關聯性，故只要循序研讀，必能了解其精髓；另考生須再就各章後面之試題精選加以演練，因本書有提供最新最具代表性之題目及解答，故可使考生駕輕就熟、事半功倍的應付考試。

二、各章之準備要領

從歷年考試分析，會計師考試重點則偏重在第一章「政府會計之基本理論」、第二章「機關單位會計（普通公務單位會計）」、第三章「政府總會計」、第四章「財產帳類及長期債務帳類會計」及第五章「特種公務會計」，其次為第六章「普通基金會計及特別收入基金會計」及第十二章「非營利會計」。

考生研讀時可就考試類別之偏重重點加以分配，尤其第二章「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及第三章「政府總會計」更必須全盤研讀，同時多作例題演練，方能掌握基本分數。近年來各類國家考試對於「普通公務單位會計」與「政府總會計」常出一些相互對應及關聯性之題型，由此可見

熟讀該兩章的重要性。

綜上，惟有掌握重點、全盤研讀、勤作例題演練，注意考情趨向，才是增加實力、獲取高分之不二法門。

王上達

2006.9

目錄

本書精華要點導引 政府會計準備要領

►第一篇 國內部分

Chapter 1	政府會計之基本理論	1- 1
第一節	導論	1- 1
第二節	政府基金之基本概念	1-11
第三節	政府預算之基本概念	1-18
第四節	政府會計之基本概念	1-47
第五節	政府會計之進一步概念	1-56
■	試題精選	1-81
Chapter 2	機關單位會計（普通公務單位會計）	2- 1
第一節	導論	2- 1
第二節	歲入類會計	2- 3
第三節	經費（歲出）類會計	2-17
第四節	財產帳類會計	2-41
第五節	外匯匯率變動之帳務處理	2-42
■	試題精選	2-49
Chapter 3	政府總會計	3- 1
第一節	導論	3- 1
第二節	中央總會計（一般財務收支類會計）	3- 7
第三節	中央總會計制度之進一步探討	3-31
第四節	我國現行台灣省各縣（市）政府總會計之 統制記錄	3-35

第五節	我國現行直轄（台北、高雄）兩市政府 總會計之統制記錄	3-43
-----	-------------------------------	------

第六節	我國現行台灣省各鄉鎮（市）公所會計 之統制記錄	3-49
-----	----------------------------	------

■ 試題精選		3-57
--------	--	------

Chapter 4	財產帳類及長期債務帳類會計	4- 1
-----------	---------------	------

第一節	導論	4- 1
-----	----	------

第二節	機關單位會計（普通公務單位會計）之 財產帳類會計	4- 2
-----	-----------------------------	------

第三節	政府總會計之財產帳類會計	4- 7
-----	--------------	------

第四節	政府總會計之長期債務帳類會計	4-11
-----	----------------	------

■ 試題精選		4-15
--------	--	------

Chapter 5	特種公務會計	5- 1
-----------	--------	------

第一節	導論	5- 1
-----	----	------

第二節	公庫出納會計	5- 2
-----	--------	------

第三節	財物經理會計	5-19
-----	--------	------

第四節	徵課會計	5-25
-----	------	------

第五節	公債（及賒借）會計	5-42
-----	-----------	------

■ 試題精選		5-49
--------	--	------

► 第二篇 國外部分

Chapter 6	普通基金會計及特別收入基金會計	6- 1
-----------	-----------------	------

第一節	導論	6- 1
-----	----	------

第二節	普通基金會計	6- 5
-----	--------	------

第三節	普通基金會計內幾個特殊問題的處理方式	6-18
-----	--------------------	------

第四節	特別收入基金會計	6-26
-----	----------	------

■ 試題精選		6-27
--------	--	------

Chapter 7	資本計畫基金會計	7- 1
第一節	概述	7- 1
第二節	會計處理釋例	7- 2
第三節	資本計畫基金會計內幾個特殊問題之 處理方式	7-12
■ 試題精選		7-19
Chapter 8	特賦基金會計及特賦會計	8- 1
第一節	概述	8- 1
第二節	特賦基金會計	8- 2
第三節	特賦基金會計內幾個特殊問題的處理方式	8-15
第四節	特賦會計	8-19
第五節	特賦會計內幾個特殊問題的處理方式	8-21
■ 試題精選		8-26
Chapter 9	債務基金會計	9- 1
第一節	概述	9- 1
第二節	會計處理釋例	9- 6
第三節	債務基金會計內幾個特殊問題的處理方式	9-16
■ 試題精選		9-21
Chapter10	信託與代理基金會計	10- 1
第一節	概述	10- 1
第二節	信託基金會計	10- 4
第三節	代理基金會計	10-15
■ 試題精選		10-18
Chapter11	普通固定項目分帳會計	11- 1
第一節	概述	11- 1
第二節	一般長期性資產（財產）帳類（組）會計	11- 1

第三節 一般長期性負債（長期債務）帳類（組）會計	11- 8
■ 試題精選	11-15

▶▶▶ 第三篇 其他部分

Chapter12 非營利會計	12- 1
第一節 導論	12- 1
第二節 政府非營業性之附屬單位會計	12- 1
第三節 民間非營利機構會計	12- 6
■ 試題精選	12- 8

Chapter13 我國政府會計觀念及準則公報	13- 1
第一節 政府會計範圍及個體	13- 1
第二節 政府會計報告之目的	13- 5
第三節 政府會計資訊之表達與揭露	13- 7
第四節 政府會計及財務報導標準	13-10
第五節 政府會計衡量焦點及會計基礎	13-14
第六節 政府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	13-17
第七節 政府支出認列之會計處理	13-21
第八節 政府會計報告之編製	13-24
第九節 政府固定資產之會計處理	13-31
第十節 政府長期負債之會計處理	13-34

▶▶▶ 附錄 歷屆試題	A- 1
-------------	------